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已回购的15,804,450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予以注销暨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情况

公司2023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8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2023年7月4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4）。

2023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

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5,804,450 股，最高成交价为 7.3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83 元/股，成交金额为 9,999.1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本次实施股份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尚无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具体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5,804,450 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仅考虑本次股份注销的情况下，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34,940,852 股变更为 919,136,40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34,940,852 元变更为 919,136,402 元。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拟注销股份 数量（股）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9,849	0.10	--	899,849	0.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34,041,003	99.90	15,804,450	918,236,553	99.9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5,804,450	1.69	15,804,450	-	-
三、股份总数	934,940,852	100	15,804,450	919,136,402	100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及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